

**核心提示:** 作为此次重庆市扫黑除恶行动中抓获的唯一“女老大”，谢才萍的名字一经出现便引人注目。其名字前通常被媒体冠以“文强弟媳”的定语，这除了显示谢与落马官员、候审的重庆市公安局原常务副局长、司法局原局长文强的关系外，也表明其正是在文强等人多年庇护下坐大成势，最终成为重庆黑道上的“大姐头”。

# “他就是天，他就是法，我还有什么可怕的”

重庆打黑案中惟一“女老大”谢才萍发迹路线图：在文强庇护下坐大



10月14日，谢才萍涉黑团伙22名成员被推上了被告席(上图)。作为团伙头目，谢才萍被公诉机关指控犯有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开设赌场罪、非法拘禁罪、容留他人吸毒罪、行贿罪五项罪名。

在庭审中，谢才萍不改昔日本色，不但在法庭上口吐粗口，也“显示”出“大姐头”的做派——为被认定为其情人的被告人罗璇扛下全部罪行。

重庆黑道“一姐”并非一日炼成。在谢才萍被推上被告席后，重庆市警方方向媒体披露了其坐大的轨迹，辅之以检方的公诉材料及相关公开信息，

谢才萍的“江湖岁月”较为完整地浮出水面。

## 赌场

谢才萍却在警方行动前十多分钟，手提装满现金的皮箱，匆匆离开赌场。

谢才萍出生于1963年，是重庆市巴南区人，高中文化程度。谢才萍首先在重庆市巴南区税务系统工作，据昔日与其打过交道的人士称，谢彼时给人的感觉是位泼辣的重庆妹子，性格要强，口才不错。

90年代，谢才萍在重庆市沙坪坝

开了一间火锅店，如遇到下辖单位吃请，谢必要求到其火锅店就餐。由于与主城区有一段需耗时一个钟头车程的距离，此举曾让不少人感到不满，但此时，不满的人也是敢怒不敢言——因为，谢才萍嫁给了文强的弟弟。

谢才萍除了其泼辣的性格外，还有一项“爱好”：打牌。平时没事，谢便与牌友们在一起“打牌”。为了让更多的人“大家在一起玩玩”，从2000年开始，谢才萍利用其是文强弟媳的身份和各种社会关系，开始在渝中区开设赌场。

由于有文强的后台，谢才萍的丈夫文某曾找到渝中区公安分局原副局长彭长健，要其关照谢才萍的“场子”。自此，在渝中区，谢才萍开设的赌场便少有警察去“惹事”。

2000年10月，原重庆市公安局城管治安支队曾接到举报，有人在璧山县白云湖度假村开设地下赌场聚众赌博。25日晚，近百名公安干警着便装，扮作赌客、游客，乘客车和出租车分批进入了赌场，躲过了设在高速路口等多处的暗哨。查赌行动遇到赌场人员持枪抵抗，造成一名民警牺牲。

此次行动，警方抓获参赌人员300余名，现场查获赌资500万元，此外缴获枪支及管制刀具等物。在该次禁赌行动中，揭开了原重庆市公安局治安总队队长李虹、原副总队长龙蜀渝等人与以王渝南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沆瀣一气的黑幕。

但开设赌场的谢才萍却在警方行动前十多分钟，手提装满现金的皮箱，匆匆离开赌场。据知，提前让其神秘逃脱的，正是其二哥文强。

就在白云湖枪案之前半个月，警方曾查获、扣押白云湖赌场数百万赌金、80多辆汽车。然而，面对这样的大案，文强居然能一声招呼，将大量涉赌人员释放，涉案资金和汽车悉数退还……

文强巨大的“能耐”，给准备自立门户、开赌场大干一场的谢才萍注入强心剂：“‘二哥’什么都可以摆平，他就是天，他就是法，我还有什么可怕的？！”

据重庆警方透露的信息，自立门户之后，谢才萍便开始招兵买马，大肆网罗劳改释放及刑满释放人员和社会

闲散人士，实施聚众赌博。

在开设赌场敛财期间，文强看到谢才萍夫妇坐收暴利而心生羡慕，不但暗中保护支持，还让妻子入股分红。

## 暴力

由于身份暴露，侦查员亮明警察身份，仍遭到谢手下毒打。歹徒甚至声称：“老子今天打的就是警察！”

据警方的材料，在开设赌场的过程中，谢才萍手下聚集了大量社会闲散人士，他们负责“看场子”及追债等事务。对所有“不听话”的人，采用手段无一例外都是威胁和暴力。据警方披露的信息，自2006年起，谢才萍便长期伙同他人在赌场“放水”(重庆土话，即放高利贷)。对于欠下“水钱”的赌客，条件之一是必须在谢开设赌场“打牌”。

有位姓金的赌客，在2008年曾欠谢才萍40余万元“水钱”，金某不听“旨意”在别处赌博被谢才萍得知后，谢的一帮手下将其拘禁在一家茶楼拳打脚踢，谢才萍辱骂金某过后，给手下的指令是“跑就砍断腿”。

不但赌客是谢才萍团伙的鱼肉，在其最终坐大之后，谢连警察也不放在眼里。重庆警方向公众透露了一个案例。

2008年8月14日晚，一名自称“小谢”的侦查员到重庆市南岸区迎龙镇福泽生态大观园，探查谢才萍开设的地下赌场。由于身份暴露，侦查员亮明警察身份，仍遭到谢手下毒打。歹徒甚至声称：“老子今天打的就是警察，让我做白云湖第二！”

警察被打之后装进麻袋丢在了荒野，而谢才萍称，“警察算什么，把他丢在荒地里喂狗！”

这一案例，在重庆坊间被演绎为谢才萍命令“活埋”警察——还是由于其手下怕事情闹大，暗地违背谢才萍的指令给警察留了条活路。

## 勾结

谢才萍多次现身，与专案组、法官和警方领导谈“自首条件”——愿意投案自首，但是必须保证其能够取保候审。

虽有文强庇护，但重庆警界也有不买文强账的硬骨头。

2005年11月，谢才萍伙同他人在渝中区观音洞开设的赌场，被辖区公安分局一举端掉。当时，文强曾要求对谢才萍以证据不足为由不予批捕，但辖区公安分局领导不买文强的账，谢才萍被送上法庭并被判处拘役5个月。

自此以后，谢才萍意识到文强的后台虽硬，但还是需要更多通风报信的“线人”。警方的材料称，谢才萍用金钱开道，大肆拉拢、贿赂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为自己的违法犯罪行为寻求庇护。

据官方信息，2008年5月至7月，谢才萍等人在“御井茶楼”开设赌场期间，特意吸纳社会闲散人员龚某加入，以占干股的“优厚”条件，让龚安排人员在赌场四周放哨、维持赌场秩序。

此外，谢才萍每月从赌场收益中拿出6万元交给龚某，由他出面，向辖区派出所一名领导郭某和民警甘某行贿。

甘某收受受贿后，自愿充当“保护伞”，为谢才萍通风报信，凡警方有什么行动，就提前打招呼，让其提早防备。而分管治安的副所长郭某，在受贿后，对群众举报茶楼赌博之事一概置之不理。

上述只是警方披露的一个事例。事实上，在众多保护伞的庇护下，谢才萍团伙开设的赌场在众多赌场或关门停业、或规模缩小时，仍照常营业甚至“一枝独秀”。其被检方指控为黑社会性质的组织也因此重庆坐大成势。

谢才萍与官场保护伞的勾结，尤其被列为“网上逃犯”一事亦可见一斑。2008年8月，谢才萍一伙在南岸区福泽生态大观园赌场非法拘禁民警事发后，在逃的谢才萍被警方列为“网上逃犯”。但谢才萍很快便知晓此事，甚至在追逃期间还通过熟人找到了专案组的相关人员了解案情。

谢才萍还多次现身，与专案组、法官和警方领导谈“自首条件”——愿意投案自首，但是必须保证其能够取保候审，“这是我哥(指文强)的意思”。虽然有关人员均拒绝了这种“自首”，却没人动过将谢才萍抓获归案的念头，致使她当了近一年的“网上逃犯”。

据《南方都市报》

## 重庆“女赌王”过堂力护年轻情人

### 现场直击

10月14日上午9时28分，谢才萍等22名被告人在法警的押送下等待进入审判庭，站在纵队最前面的谢才萍穿着编号为“01”的橘红色马甲，中短发，步履沉重，面色阴沉。几分钟后，谢才萍等被押送进审判庭，她的目光一直往旁听席上搜寻，未见回应她的目光。

当被告人全部被押送到被告席时，44名法警黑压压地站在他们身后，审判席上更是站了两名荷枪实弹、身着防弹背心的法警。据法院介绍，安检程序、庭审规模均超过当年该法院审理的“张君案”。

公诉人当庭宣读起诉书，花了1个小时10分钟。庭审一直持续到当晚10时方告结束。

### 只认开赌场否认其他指控

庭审时，经过审判长的同意，谢才萍被允许坐在板凳上接受审判，她弓着背，看起来很苍老。

除去偶尔蹦出粗口“×你妈”，谢才萍并不像个“黑社会女老大”。在回答控辩双方以及法庭的询问时，她语

速飞快，语气颇为低沉，显得“低声下气”。

她承认自己开设赌场，却极力否认自己是“带头老大”。对公诉机关指控的五项罪名，谢才萍只认可开设赌场罪，对其他罪名均有异议。谢才萍辩解“我不是什么黑社会，根本就不具备黑社会性质组织的四大特征”。

她称，自己因为喜欢打牌，在朋友邀约之下开“场子”，自己仅是股东之一。同时，在“场子”中只对打牌、坐庄设定了“规矩”，而没有所谓“帮规”，也没有给手下发“工资”。对于手下的马仔，谢才萍在辩护中说，多为“自己来的在场子中放水”，当股东也是只要有2万元即可，因此不认自己是“老大”。

### “第二天才知打的是警察”

谢才萍在开设赌场期间，重庆一金姓男子因欠下谢才萍赌债，被其手下殴打、非法拘禁20余小时。重庆市治安总队一民警对赌场执行秘密侦查时被发现，其手下对该警察进行毒打，并将其绑运至重庆南川区城郊一建筑

工地，限制人身自由长达6小时。

对殴打拘禁金姓男子一案，谢才萍称金其实也是“朋友”，并评价金“赌性很大”。在金输钱后，自己代金在“场子”里的“放水钱”处借了“水钱”，因此叫金还钱。对“殴打拘禁警察”一事，谢同样表示，自己并不知道对方为警察身份，还以为来了“内贼”。第二天，由“社会上朋友”提醒，才知道手下将警察打了。

### 买毒品供赌徒免费吸食

审讯中，谢才萍团伙内部成员“内讧”不断，不断将罪名推向其他成员，但在“谁是头目”这一问题，一致表示“是谢才萍在安排”。为了控制她的团伙成员和赌客，谢才萍规定赌场股东必须轮流坐庄参加赌博，输赢两万元左右才能下庄。赌客必须受邀约才能参与赌博，在赌客较少的时候，股东还必须无条件地充当闲家参与赌博。

谢才萍对赌徒们颇为大度，经常用抽头的钱买毒品供赌徒们免费吸食。对此指控，谢才萍认为，“提供麻古就跟提供茶水和烟一样，因为他们需要！”

据了解，从今年4月到7月30日被捕时，谢才萍总共从赌场赢利300万元左右。

### 庭审实录

公诉人在法庭调查阶段第一个问题便问谢才萍：“你跟罗璇是什么关系？”

“怎么说呢？”谢才萍低头冥想“好朋友吧！”

此后罗璇在回答其辩护律师问题时证实了他们俩的关系非同一般。

律师：“你跟谢才萍什么关系？”

罗璇回答“朋友关系。”

律师：“被抓时你们俩住在一起吗？”

罗璇想了想“是的。”

后来，罗璇的辩护律师向谢才萍提了7个问题。

“罗璇是作为司机被招聘过来的吗？”

“不是。”

“当初租茶楼的时候，你有没有告诉过罗璇这是用来开赌场的？”

“没有。”

“罗璇有没有参加过赌场的管理？”

“没有。”

“罗璇有没有在赌场分过红？”

“没有。”

“你刚才回答公诉人问题时说罗璇有时替你坐庄，是怎么回事？”

“我累了就让他替一下，与他无关。”

“你平时去赌场是罗璇接送？”

“有时是，有时我自己开车去。”

“车是谁买的？”

“我借给罗璇钱购买的，8万，是首付款。”

谢才萍称，她除去“借给”罗璇8万元购车，另外还“借给”罗璇15万元开发廊，另有15万元左右“借给”其家人周转。

据《南方都市报》

